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650　　公司简称：彤程新材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2018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收购增资协议的议案》，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取得响水县佳宝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宝化工”）100%股权。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完成对佳宝化工的更名及股东变更，佳宝化工更名为：彤程精细化工（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精化”）将其财务数据并入公司报表中。收购后，根据化工园区的要求以及结合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发展目标，一直在进行工程建设，未实际生产。

2019年3月21日，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生态化工园区内某公司发生重大事故，公司控股子公司彤程精化位于该化工园区，且本身正处于项目建设期，未实际开工，受爆炸冲击波的影响，彤程精化无人员伤亡，建筑物轻微受损。

受该爆炸事件影响，位于该化工园区的彤程精细2019年全年处于停产状态，目前尚未收到相关政府部门关于启动该工作的正式文件，暂无明确的复产时间。在此情况下，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经与评估机构协商，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的方式，测算彤程精化资产的可回收价值。

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出具的沪申威评报（2020）第1314号《彤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彤程精细化工（江苏）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可回收价值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如下：

单元：元

项目	母公司合并报表账面净值	可收回价值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119,192,223.63	69,121,910.00	50,194,501.63
在建工程	14,796,172.25	14,672,367.00	90,138.03
无形资产	125,997,628.14	54,184,906.47	71,815,456.29
合计	259,986,024.02	137,979,773.47	122,100,095.95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彤精细减值金额122,100,095.95元，影响所得税费用金额-19,160,541.51元，导致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减少102,939,554.44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本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6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82号）核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彤程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4,41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5,506,550.47元。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685,546,000.00元，包括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039,449.53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4月21日到位，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61200492_B01号验资报告。

2018年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143,027,749.52元，2019年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304,771,995.25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447,799,744.77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为人民币122,673,681.69元。尚有募集资金252,380,487.22元，其中购买工业用地银行存款220,000,000元及股权收购款32,380,487.22元包含在内。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2018年6月22日，本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阳支行及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四支行（账号3105016163000000161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账号9745007880160000011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阳支行（账号512903764610212）及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715045340011）。

本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取得的募集资金分别向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化学”）及北京彤程创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创展”）提供位额不超过人民币21,501,907万元及不超过人民币5,648.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取得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4,900.34万元向华奇化工（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奇化工”）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本公司、彤程化学及国泰君安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华奇化工及国泰君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彤程创展及国泰君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彤程化学、华奇化工及彤程创展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本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变更并注销原有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注销原有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1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3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190.00	4.80%	2018年8月6日	2019年2月11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2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001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4.10%	2019年2月27日	2019年5月28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1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3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0	5.15%	2018年8月6日	2019年8月6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2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002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4.40%	2019年2月27日	2019年8月27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2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003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56.00	3.90%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8月27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1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007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125.00	3.80%	2019年9月23日	2019年10月8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科创宝2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第000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673.00	4.70%	2019年2月27日	2020年2月27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6,313.00	2.025%	2018年11月7日	2019年2月26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000.00	3.70%	2018年12月11日	2019年2月26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8,927.00	2.025%	2019年8月6日	2019年8月27日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28,240.52	2.025%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10月8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2,673.00万元。2019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1,729.68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综合考虑行业、市场形势及公司战略，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为更科学、合理、高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生产设备更新提升项目、企业智能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等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1,692.83万元（含利息收入）变更用于购买彤程集团所拥有的“生产设备更新提升项目”、“企业智能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尚未投入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

本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并于2019年10月21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变更情况详见彤程2019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1。

2019年10月25日，中国橡胶完成了标的资产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2019年10月30日，本公司发布《彤程新材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

变更后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承诺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策橡胶股权	生产设备更新提升项目、企业智能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6,848.00	26,848.00	26,848.00	100.00	2019年10月25日	2,208.34	不适用	否
合计		26,848.00	26,848.00	26,848.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行业、市场形势及公司战略，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为更科学、合理、高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19年10月21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变更情况详见彤程2019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1。 2019年10月25日，中策橡胶完成了标的资产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2019年10月30日，本公司发布《彤程新材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4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和昌盛，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5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详情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项目建设，股权收购并购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公司及集团内部公司拟向银行（含新增）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或外币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股权收购并购贷款、固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外债、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以上综合授信形式包括电信用授信、集团总部担保授信以及集团内部子公司互保授信，在特定项目上除了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保外，还可以用项目资产作为抵押，如10万吨/年任生物降解材料项目、60000t/a橡胶助剂扩建项目等，最终形式以银行审批为准。

申请授信和办理相关业务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代表人在此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并根据特定项目的需要，如10万吨/年任生物降解材料项目、60000t/a橡胶助剂扩建项目等，同意其用资产作为抵押进行融资。

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必要性

上述综合授信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促进公司发展，因此上述综合授信是合理和必要的。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为了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定发展，提升经营业绩，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存在不利影响。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0-009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新材”或“公司”或“本公司”）、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化学”）、华奇（中国）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奇化工”）、常州常京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京化学”）、彤程精细化工（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精化”）、Red Avenue Group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Sino Legend Holding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境外控股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以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合并计算。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公司2019年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总计为：6.40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8.45%，对外部公司的担保金额为0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2020年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预计2020年公司将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以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合并计算。

关于上述担保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北京2501室

法定代表人：Zhang Ning

注册资本：人民币58,898.7500万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炸物除外）、橡塑制品、五金交电产品、机械设备、通讯器材、仪器仪表、电子元件、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音像制品除外）、不锈钢材料、阀门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的商品）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销策划;化工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自有技术转让，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投资咨询；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彤程新材的总资产27.96亿元，总负债10.83亿元（其中流动负债10.83亿元），净资产17.13亿元；2019年度彤程新材的营业收入为1.44亿元，净利润2.23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

2、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化学工业区北银问路66号

法定代表人：董翔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17,631.4822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橡胶、塑料类化工助剂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除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化工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信息咨询,危险化学品生产（具体项目见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彤程化学总资产9.28亿元，总负债6.28亿元（其中流动负债6.28亿元），净资产3.00亿元；2019年度彤程化学的营业收入为7.23亿元，净利润2.41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华奇（中国）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天霸路99号

法定代表人：陶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46956.46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加工用于橡胶和塑料类化工助剂（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支持及咨询。化工原料及其产品（其中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的范围和期限经营）、轮胎、橡胶制品的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与贸易有关的业务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华奇化工总资产10.56亿元，总负债5.38亿元（其中流动负债5.38亿元），净资产6.19亿元；2019年度华奇化工的营业收入为13.69亿元，净利润1.76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4、常州常京化学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江边化工园区金龙路66号

法定代表人：王福正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增粘树脂、补强树脂、粘合剂系列的制造；化工技术开发、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常京化学总资产1.73亿元，总负债0.66亿元（其中流动负债0.66亿元），净资产1.07亿元；2019年度常京化学的营业收入为2.83亿元，净利润0.14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5、彤程精细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响水生态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孙诚

注册资本：人民币19,519.11万元

经营范围：硫化促进剂M、硫化促进剂DM、硫化促进剂CZ、硫化促进剂NS（以上均为非危化品），中间产品：环己胺、次氯酸钠溶液、叔丁胺、副产品：硫氢化钠固体、硫氢化钠溶液的生产与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农药、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彤程精化总资产1.58亿元，总负债0.60亿元（其中流动负债0.56亿元），净资产0.98亿元；2019年度彤程精化的营业收入为124.67万元，净利润-1.47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6、Red Avenue Group Limited（彤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Unit No.2218, 22/F, The Metropolis Tower, 10 Metropolis Drive, Hunghom, Kowloon, Hong Kong（香港九龙红磡都会道10号国际都会大厦 22 楼 2218 房）

法定股本：1亿港币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化工原料及产品贸易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香港彤程总资产0.75亿元，总负债160.9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60.91万元），净资产0.73亿元；2019年度 Red Avenue Group Limited的营业收入为0.40亿元，净利润亏损2.63万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7、Red Avenue Group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彤程集团（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Em Macau Avenida De Marginal Barbosa NS 26-54B Centro Chong Fok J.,13/（澳门环仔达大马路 26-54B 号中福商业中心13 楼）

法定股本：10万澳门元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化工原料及产品贸易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澳门彤程总资产1.96亿元、总负债0.42亿元（其中流动负债0.42亿元）、净资产1.54亿元； 2019年度 Red Avenue Group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的营业收入为4.39亿元，净利润0.82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8、Sino Legend Holding Group Limited（华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7/F., Kin On Commercial Building, 49-51 Jervois Street, Sheung Wan, Hong Kong（香港上环苏杭街 49-51 号建安商业大厦 7 楼）

法定股本：1万股本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化工原料及产品贸易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香港华奇控股总资产3.22亿元、总负债2.18亿元（其中流动负债2.18亿元），净资产1.04亿元；2019年度 Sino Legend Holding Group Limited的营业收入为3.90亿元，净利润0.75亿元。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三、预计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经营计划及其信用条件，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具体担保额度详见下表：

担保公司	担保金额（万元）	被担保公司	金融机构
彤程新材	40,000.00	彤程化学	商业银行
	20,000.00	华奇化工	
	20,000.00	彤程精化	
	5,000.00	常京化学	
	10,000.00	境外控股公司	
彤程化学	30,000.00	彤程新材	
	20,000.00	华奇化工	
	5,000.00	常京化学	
华奇化工	20,000.00	彤程新材	
	10,000.00	彤程化学	
	5,000.00	常京化学	
常京化学	8,000.00	彤程新材	
	2,000.00	彤程化学	
	5,000.00	华奇化工	
合计	200,000.00		

在此额度内，各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向银行贷款或提供债务担保，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涉及银行融资担保的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各项银行贷款及债务担保均为日常经营所需，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是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彤程公司2020年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各项银行贷款及债务担保均为日常经营所需，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是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并提报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2019年末对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总计为6.40亿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8.45%。以上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外的任何组织或个人提供过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0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19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25 层 2501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

至2020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确认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及董事2019年度薪酬确认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众会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非审议事项：听取《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监事会决议公告披露时间为 2019 年 4月 28 日，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50	彤程新材	2020/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其他人参会的，参会人需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参会人的身份证办理；

（三）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

（四）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11:30，下午 14:00-16:30）；

（五）登记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25 层 2501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25 层 2501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2109966

传真：021-52371633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确认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董事2019年度薪酬确认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众会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0-011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10万吨/年可生物降解材料项目（一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10万吨/年可生物降解材料项目（一期）

●投资金额：6.2327亿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立足于满足国内外高端目标客户需求，本次项目产品目标定位于当下热门的生物可降解行业，涉及全球市场，主要为取代传统难经类不可降解的一次性软质包装材料。公司拟投资6.2327亿元在上海化学工业区建设10万吨/年可生物降解材料项目（一期），预计于2022年第二季度建成投产，可年产6万吨PBAT可降解材料。

（二）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实施本投资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的主要内容：本项目拟在上海化学工业区（F4-9地块）新建以下工程：新建6万吨/年装置可生产可生物降解材料PBAT(Co-PBT) 和0.48万吨/年四聚环酶（THF），可兼产可生物降解材料PBS，以及0.1万吨/年BPE小批量生产装置并同